

南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行政指导行政调解案卷评查有关情况 通报

各县(市、区)法政办，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

为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有效规范行政指导和行政调解工作，提升行政执法人员服务型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市法政办根据《南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全市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安排的通知》(宛法政办〔2023〕15号)、《关于做好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暨第三届全省服务型行政执法比武活动的通知》，抽调成员单位业务骨干于10月19日至20日组织开展了全市行政指导行政调解案卷评查活动。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案卷评查以《河南省行政指导文书示范文本(修订)》《河南省行政指导文书使用说明》《河南省行政调解文书示范文本》《河南省行政调解文书使用说明》和行政调解告知引导制度、行政指导融入行政处罚制度等相关要求为标准，评查范围是全市13个县市区和市直行政执法部门2022年以来的行政指导和行政调解案卷，各89本。

经评查，邓州市、市城市管理局等9个地区(单位)

被评为优秀县市区（单位），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宛综执行指第 3-001 号等 15 卷行政指导卷和内乡县综执（内）城调字〔2023〕第 8-1004 号等 13 卷行政调解卷被评为优秀案卷（详见附件）。

二、主要特点

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根据通知要求认真开展自查，积极报送本地区、本系统的行政指导和行政调解案卷参与评查。尤其是城市管理和市场监督管理领域报送的案卷较多。从案卷评查的情况来看，各地各单位都能积极开展行政指导和行政调解等工作，扎实推动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各级执法人员切实转变执法理念，优化执法方式，有效的提升行政执法质效和人民群众执法满意度，对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发挥了重要的助力和推动作用。

三、存在问题

根据评查情况，部分地区重视程度不够，要求报送 2022 年以来办结的行政指导和行政调解案卷，但个别县区报送的是 2021 年案卷。在评查过程中还发现，个别单位没有采用格式文书，且证据缺少来源合法性的证明。

下一步，各地各部门要加强对《河南省行政指导文书示范文本（修订）》《河南省行政指导文书使用说明》《河南省行政调解文书示范文本》《河南省行政调解文书使用说明》和行政调解告知引导制度、行政指导融入行政处罚制度、证据收集标准等内容的学习，以提高行政执法人员

的能力和水平；提升行政指导和行政调解案卷的组卷能力，继续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

附件：2023年度行政指导行政调解案卷评查优秀县市区（单位）和优秀案卷名单

南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1月3日



附件

2023年度行政指导行政调解案卷评查 优秀县市区（单位）和优秀案卷名单

一、优秀县市区（单位）（9个）

邓州市 浙川县 西峡县 桐柏县 宛城区 镇平县
市城市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农业农村局

二、优秀案卷

（一）行政指导卷（15卷）

市城市管理局 2023年度宛综执行指第3-001号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宛市监消保第001号
邓州市 邓城建行指〔2022〕08001号
方城县 2023方市监餐饮行指第005号
南召县 （召）市监行指〔2023〕2-1号
内乡县 （内）指导字〔2022〕07号
新野县 生态环境局新野分局行政指导〔2023〕第001号
唐河县 林业局对刘建瑛行政指导（案卷号：20222001）
卧龙区 豫宛龙交行指字〔2023〕304002号
桐柏县 桐城行指〔2023〕010号
镇平县 镇市监指导〔2023〕3号
宛城区 宛市监宛城分（瓦店）指字〔2022〕006号
西峡县 2023年西医保行指第1号
浙川县 豫水（浙）指立字〔2023〕3号
社旗县 社市监行指〔2023〕005号

(二) 行政调解卷 (13卷)

- 内乡县 综执(内)城调字〔2023〕第8-1004号
- 邓州市 邓政行调2023第001号
- 西峡县 西烟行调〔2022〕第01号
- 镇平县 镇平县市场监管局行政调解卷2022001号
- 淅川县 王梓汐报销医保费用争议案002号
- 唐河县 马振抚镇穆某殴打他人案调解卷
- 卧龙区 豫宛龙交执调解〔2022〕001号
- 社旗县 社交行调字〔2023〕第082701号
- 宛城区 宛市监宛城分(瓦店)调字〔2022〕002号
- 桐柏县 桐城调字〔2022〕第003号
- 南召县 召市场监管〔2023〕38号
- 新野县 新野县史某与吕某殴打他人案调解卷
- 方城县 方市监调解〔2022〕33号

